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文件

党委〔2017〕17号

关于印发《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单位（部门）：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已经2017年2月15日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宿州学院委员会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中发〔2015〕4号）和《中共安徽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实施意见》（皖发〔2015〕18号）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现就加强和改进我校党的群团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发展目标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的时代主题，以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为主线，以增强凝聚力为目标，以能力建设为核心，以工作创新为动力，以活动开展为载体，以作风建设为保障，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探索新路子，努力把握新时期群众工作的特点和规律，充分发挥群团组织作用，切实代表和维护群众的合法利益和权益，不断增强群团组织的生机和活力，最大限度集中全校师生智慧，最大限度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夯实学校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群众基础。

（二）发展目标

群团组织是各自所联系群众的利益表达者和活动组织者，是学校党委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加强群团工作就是要紧紧围绕学校转型发展中心工作，把群团组织建设成为我校自主创新的重要组织者、党政联系群众的重要支持者、组织服务群众的重要领导者、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参与者、改革发展的重要动员者、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的重要引领者。

（三）基本原则

1. 坚持党对群团工作的统一领导。党的领导是做好群团工作的根本保证。各基层党组织必须负起政治责任，加强对群团组织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组织领导，把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到群团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各群团组织必须自觉接受和服从党的领导，在政治上、思想上和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 坚持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群团组织是党委和行政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各基层党组织要重视依靠群团组织推动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群众中的贯彻落实，更好践行群众路线，做好群众工作。各群团组织要经常深入群众，倾听群众呼声、反映群众意愿，深入做好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把党的决策部署变成群众的自觉行动，把党的关怀送到群众中去。

3.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学校改革发展大局服务，始

终是群团工作的价值所在。各基层党组织要指导群团组织紧紧围绕学校工作中心，找准工作的结合点和着力点。各群团组织要坚持在大局下思考、在大局下行动，团结动员所联系群众在创新和地方应用性高水平大学建设中找定位、谋思路，尽职责、作贡献，在发挥优势中有所作为，在服务大局中建功立业。

4. 坚持服务群众的工作生命线。群团组织是党直接领导的群众自己的组织，为群众服务是群团组织的职责。各基层党组织要推动群团组织贯彻党的群众路线，为群团组织服务群众创造条件。各群团组织要坚持眼睛向下、重心下移，不断扩大群团组织的覆盖面，增强自身影响力和感召力；坚持把服务群众作为群团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多为群众办好事、解难事，切实维护各自所联系群众的正当权益，让广大群众共享建设和发展成果。

5. 坚持与时俱进、改革创新。改革创新是群团工作发展进步的不竭动力。各基层党组织和群团组织要把握时代脉搏，适应社会发展变化，尊重基层首创精神，不断推进群团工作和群团组织建设的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使群团工作始终保持旺盛的生机和活力。

6. 坚持依法依规独立自主开展工作。尊重群团组织性质和特点是做好群团工作的重要原则。各基层党组织要支持群团组织依照法律和章程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党建带工建、党建带团建、党建带妇建的作用，努力实现群团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

化。各群团组织要大胆履责、积极作为，依法依规开展活动、维护群众权益，最广泛吸引和团结群众。

二、切实加强对群团工作的领导，为群团工作提供组织保障

（一）健全群团领导体制

学校党委对校内各群团组织负直接领导责任。建立党的群团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党委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全校性的群团工作联席会议，加强群团工作研究，解决群团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及时研究出台支持群团工作的政策措施。凡涉及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出台前，要通过群团组织征集所联系群众的意愿。各基层党组织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群团工作联席会；建立党的群团工作考核制度，把群团工作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明确目标、责任。宣传部要加强对群团组织所办报刊、网站的指导管理，确保正确舆论导向，推进群团组织和群团工作健康发展。学校各群团组织要依法依规领导或指导下级群团组织工作。学校各部门要关心支持群团工作，努力形成党委全面领导、行政大力支持、群团牵头组织、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广大师生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

（二）重视群团队伍建设

学校党委把群团干部的培养、选拔、交流和使用纳入干部工作的总体规划，按照德才兼备原则，把政治素质好、群众公认、热心群团工作、善于做群团工作的优秀干部充实到群团组织领导岗位。

（三）加大群团经费、阵地投入

学校加大对共青团、工会工作经费投入，制定考核办法，加强群团组织考核管理。学校党委、行政根据群团工作的实际需要，把群团组织所属群众活动、服务场所建设纳入学校整体发展规划，确保群众活动有场所、有人员、有经费。

（四）加大群团干部培训力度

组织部门和群团组织要制定落实好群团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提高其思想政治素质和实际工作能力。群团组织间要积极开展多向交流与联系，促进相互学习、交流和提高。

（五）营造群团工作氛围

宣传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推广群团工作先进典型。各有关部门（单位）要结合各自工作职责，履职尽责，发挥作用，积极为群团组织提供支持和帮助，形成齐抓共管、密切配合的强大合力，为做好群团工作创造良好环境。

三、支持群团组织依照法律和章程独立开展工作、全面深化群团工作改革创新

（一）共青团要始终保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成为广大青年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者，素质教育工程的推进者，服务成长成才平台的搭建者

1. 加大思想引领力度，深化理想信念教育。要创新主题教育活动载体，发挥典型示范作用，培育思政工作品牌，全方位引导

青年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

2. 加强团建创新管理，不断提升组织活力。要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规范基层运行机制，推广新的建团模式，加强团干队伍建设，探索、完善新形势下团建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新举措。

3. 坚持活动育人和实践育人，积极推进素质教育。要培育特色校园文化，搭建创新教育平台，打造精品社团，开展品牌活动，规范社会实践，培养高素质应用性人才，有效服务学生成长成才。

4. 关注青年利益需求，保障青年合法权益。要完善校园舆情监测与信息反馈机制，关注青年学生身边的焦点、热点、难点，正确引导青年学生采取合理、有序、有效的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二）工会组织要努力成为学校党委联系群众的重要支持者，组织服务群众的重要领导者，民主政治建设的重要参与者，改革发展的重要动员者

1. 立足服务学校工作大局，搭建职工素质提升平台，激励职工建功立业。要因地制宜地开展活动，培养造就一支与我校改革发展相适应的高素质教职工队伍。

2. 充分发挥教代会作用，积极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民主决策。要认真履行教代会职责，召开教代会，积极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参与学校改革发展规划和重大事项的决策，发挥

应有的作用。

3. 依法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促进和谐校园建设。进一步加大对职工群众办实事的工作力度，切实把困难职工帮扶等服务职工的实事抓紧抓好，努力使职工群众感受到学校党政以及群团组织的温暖。

4. 创新教职工文体活动模式。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提升广大师生的归属感、凝聚力、向心力。探索在党委领导下工会引领、分工会百花齐放、职工群众广泛参与的文体活动模式，通过活动推动健康的校园文化建设，使广大教职工在繁忙的工作中缓解疲劳、释放压力、放松心情，提高生活质量，以饱满的热情投入到工作中去，为学校的发展凝聚向心力、提高战斗力。

5. 开展形式多样的思想教育和政治学习活动，引导职工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设计务实管用的活动载体，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转化为生动活泼、特色鲜明、富有成效的教职工实践。